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5-019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荣安地产	股票代码	0005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股票简称	通成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郑建忠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路700号荣安大厦18F(1)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建忠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路700号荣安大厦18F(1)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路700号荣安大厦18F(1)		
电话	0574-87312566		
电子信箱	dengzhuang@000517.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95,014,587.17	13,884,161,204.65	-7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450,786.55	464,033,165.86	-9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009,582.34	486,353,459.09	-9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0,583,084.05	810,411,928.87	-30.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5	0.1457	-92.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4	0.1457	-92.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2%	5.27%	-4.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414,301,174.99	19,008,979,439.71	-2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54,624,756.00	5,818,173,969.45	0.6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7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3%	1,525,939,995	0	质押 306,150,000
王久芳	境内自然人	28.69%	913,500,000	685,125,000	不适用 0
上海理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成基金 13.9%限售流通股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31,5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18,786,443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12,180,400	0	不适用 0
王慧明	境内自然人	0.29%	9,200,1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8,803,300	0	不适用 0
王品坤	境内自然人	0.21%	6,661,200	4,995,900	不适用 0
庄春卿	境内自然人	0.20%	6,405,100	0	不适用 0
姜娜	境内自然人	0.20%	6,3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久芳、王品坤系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上海理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成基金 13.9%限售流通股股份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1,278,000 股,王慧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9,200,000 股,庄春卿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6,369,000 股,姜娜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6,300,000 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久芳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5-017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荣安大厦20楼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路700号)。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现场出席会议董事5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久芳主持,监票石敏敏、江涛、周俊列席参加了会议。
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成立。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9)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9)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及各项制度全文。
4、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5、审议通过《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行投权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行投权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3)
三、备查文件
1、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5-018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荣安大厦20楼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路700号)。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现场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敏波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成立。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查意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9)
三、备查文件
1、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ST岭南 公告编号:2025-093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岭南	股票代码	0027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岭南股份(曾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陈德胜(代理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涌东港文化中心7楼701室(原11楼)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泽辉、胡海霞 联系地址 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涌东港文化中心7楼701室(原11楼)	
电话	0769-22500885		
电子邮箱	lin@lingna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8,846,564.49	612,361,601.40	-7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274,147.62	-256,670,747.59	5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8,433,202.49	-254,910,349.84	4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016,086.40	-94,848,192.29	202.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5	5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2	4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2%	-12.89%	下降0.02个百分点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2,703,089.50	73,221,796.82	-212.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852,271,413.22	14,365,168,155.31	-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36,299,653.27	1,064,573,801.41	-12.0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4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尹洪卫	境内自然人	14.77%	268,891,617,268,891.617	204,593,713	质押 冻结 268,300,000 268,891,617
中山华盈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63%	84,260,000	0	不适用 0
中山火炬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9%	18,030,575	0	不适用 0
陈基雄	境内自然人	0.23%	4,147,400	0	不适用 0
陆朝旺	境内自然人	0.22%	4,000,000	0	不适用 0
杨华青	境内自然人	0.19%	3,511,800	0	不适用 0
胡瑞峰	境内自然人	0.19%	3,373,228	0	不适用 0
卢旭	境内自然人	0.18%	3,310,100	0	不适用 0
姜明	境内自然人	0.16%	3,000,000	0	不适用 0
高薇薇	境内自然人	0.15%	2,800,000	0	不适用 0
2022年9月19日,尹洪卫与中山华盈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华盈实业投资)签署《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尹洪卫将其持有的291,848,97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12%)所享有的表决权委托给华盈实业投资行使。尹洪卫与华盈实业投资不是一致行动人。截至2023年6月30日,尹洪卫持有公司168,891,617股股份,华盈实业投资持有公司1,000,000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3,151,617股股份。华盈实业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山火炬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8,030,575股,华盈实业投资为华盈实业投资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2,290,5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2%。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岭南转债	128044	2018年08月14日	2024年08月14日	3,790,405	4.75%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92.12%	91.48%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37	-0.6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公司将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事项
自2025年4月30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岭南股份”前冠以ST字样,变更为“*ST岭南”。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复牌的公告》。
(二)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事项
经查询,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岭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项目合同纠纷等案件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执行名单。
(三)关于子公司恒通集团清算的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集团,公司持股82.36%)被提起破产清算申请,恒通集团已向法院提交破产申请文书并附相关证据资料。截至目前,恒通集团尚未收到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的相关文件,是否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四)关于“岭南转债”第二期偿付工作的事项
“岭南转债”已于2025年7月29日完成了第二期的偿付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岭南转债”第二期偿付的公告》。
(五)资金占用情况
2024年1月,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尹洪卫未经公司内部资金审批流程,也未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报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从公司转出资金4亿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前有1,528.85亿元未归还,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尹洪卫已以现金方式归还占用的公司资金1,050万元至公司偿债专户。截至2025年6月30日,剩余归还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1,423.55万元。
(六)关于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事项
目前公司仍在全力筹措偿债资金,如短期内无法妥善解决,公司会因逾期清偿而面临进一步的诉讼、仲裁、强制执行等风险,资产被冻结等风险,将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同时进一步加大公司资金压力,并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影响。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ST岭南 公告编号:2025-091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陈德胜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董事会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ST岭南 公告编号:2025-092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周四)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庆国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301502 证券简称: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48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触及1%
整数倍暨减持股份计划到期的公告**

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恒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阳智能”)于2025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恒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复星恒盈”)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854,175股(即减持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5%)。减持期间为:2025年5月29日至2025年8月28日。
公司于2025年8月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复星恒盈2025年8月5日至2025年8月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84,800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0.67%,持股比例从14.25%减持至13.58%,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公司已于近日收到复星恒盈出具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股份计划到期的告知函》,复星恒盈在202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2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3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7%,其中竞价减持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8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3%,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4%,持股比例以13.58%减持至12.81%,触及1%的整数倍。
截至2025年8月28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减持期间内,复星恒盈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820,800股。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70,800股,以大宗交易方

式减持公司股份250,000股。

现将减持触及1%的整数倍和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比例变动超过1%的具体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恒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霞浦山路88号1幢401室A区C1401
权益变动时间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8月28日
	变动类型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是否涉及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涉及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股) 减持比例(%)
权益变动时间	集中竞价交易	2025.8.7-2025.8.11 人民币普通股 186,000 0.33
	大宗交易	2025.8.25-2025.8.28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 0.4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其他	协议转让情况	☐
	其他方式	☐
其他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复星恒盈	无限售条件股份	7,749,575	13.58	7,313,575	12.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3、减持、计划减持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属于履行义务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本次股份变动与公司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4、减持限制及减持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股份					
是 ☐ 否 ☒					
二、股东的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5.8.5-2025.8.11	46.15	570,800	1.00
复星恒盈	大宗交易	2025.8.25-2025.8.28	59.68	250,000	0.44
	合计			820,800	1.44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夏星隼减持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证券文件的规定。

2、夏星隼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减持股份总数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数量之内。

3、夏星隼是否正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本次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且按照上市承诺，减持价格不低於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

4、夏星隼是否是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夏星隼的本次减持计划已到期。

四、备查文件

1、股东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相关函件；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